



人权理事会

普遍定期审议工作组

第四届会议

2009年2月2日至13日，日内瓦

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根据人权理事会第5/1号决议
附件第15(C)段编写的材料概述*

阿塞拜疆

本报告为13个利益攸关方为普遍定期审议所提供材料的概述。¹报告采用的是人权理事会通过的一般准则的结构。其中不含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人权高专办)的任何意见、看法或建议，亦不含对具体主张的任何判断或评定。所载资料均在尾注中一一注明出处，对原文尽可能不作改动。某些具体问题如资料不全或重点不突出，可能是由于利益攸关方未提供有关材料。凡所收到的材料，均可在人权高专办的网站上查阅全文。编写本报告时考虑到第一轮审议周期为4年。

* 本文件在送交联合国翻译部门前未经编辑。

一、背景和框架

A. 国际义务范围

1. 人权专员(监察员)建议阿塞拜疆议会批准《残疾人权利国际公约》及其任择议定书。监察员还说,他已经为阿塞拜疆加快批准其 2005 年 9 月 15 日签字的《禁止酷刑公约任择议定书》提出一项建议。²

B. 宪法和法律框架

2. 贝克特基金会指出,阿塞拜疆是一个世俗政权共和国(《宪法》第 6 条),宗教与“国家分离”(《宪法》第 18 条)。《宪法》第 18 条和第 25 条还保护宗教平等。《宪法》第 18 条明确保障宗教和良知自由。

C. 体制和人权结构

3. 监察员指出,国家机构国际协调委员会于 2006 年授予其增进和保护人权的“A 级资格”。³

D. 政策措施

4. 监察员注意到阿塞拜疆正在采取具体措施落实关于反腐败的法律规范。例如,建立新的“单一窗口”系统,极大地简化了工商企业的注册手续,并特别避免了这方面的腐败现象。但同时,腐败问题继续妨碍不同领域的人权保护,因此应当落实更有效的措施。新通过的《信息法》、《道德守则》、《刑法修正案》将成为打击腐败的有效手段。⁴

5. 国内流离失所问题监测中心注意到,2004 年“关于改善难民和国内流离失所者生活水准和创业的国家方案”旨在改善国内流离失所者的生活条件,着重向新村重新安置在帐篷营地和其他低于标准处所生活的国内流离失所者。⁵

二、实际增进和保护人权的情况

A. 与人权机制的合作

不适用。

B. 履行国际人权义务的情况

1. 平等和不歧视

6. 监察员指出，尽管最近通过了《性别平等法》，但关切是尚未充分处理家庭暴力和妇女在决策方面代表不足的问题。在该国的某些偏远地区，早婚也仍然是一个问题，对于女童和妇女的教育、积极参与社会生活以及其权利保护有着负面影响。监察员建议说，对于成年人与幼女结婚，应追究成年人的刑事责任。⁶

7. 妇女与现代世界中心指出，在性权利和生殖权方面，种族偏见的价值观是一个主要挑战。例如，因为族裔和家庭的名字通过男人传接，所以社会上对男童比对女童更重视。因此，许多家庭决定流产女性胎儿。⁷

2. 生命权、人身自由和安全权

8. SOS 儿童村阿塞拜疆分部指出：大量研究和民意调查表明，在各机构中依然对儿童使用多种形式处罚，包括体罚和虐待。不存在有效的申诉程序，因此儿童不可能对残忍待遇提出申诉，也没有采取措施保护各机构中的儿童。没有独立机构观察、监测和采取必要行动，以预防这类情况。⁸

9. 欧洲委员会专员建议阿塞拜疆加大已经采取的措施，防止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的发生，通过宣传提高公众认识，并为这类暴力行为的受害者提供避难处。⁹

10. 妇女与现代世界中心指出，对于强奸案，家庭通常是尽力掩盖；如果受害者是单身，他们可能主动建议她嫁给侵害者。在一个责备受性侵犯妇女的社会中，强奸报案也是一个冗长和令人羞辱之事。执法机构的严重腐败使得惩处侵害者极为困难。¹⁰ 妇女与现代世界中心进一步指出，阿塞拜疆从事男女同性恋、双性恋和变性人工作的组织报告说，警察经常虐待变性的性工作者，包括任意拘押、敲诈、人身及性侵犯。¹¹

11. 监察员指出阿塞拜疆在内务部设立人口贩运事务司，处理人口贩运问题。¹²

12. 欧洲委员会专员建议阿塞拜疆采取强有力的措施打击人口贩运、开展教育宣传活动使民众了解这一威胁、为人口贩运受害者建立避难所和培训人员监督对人口贩运受害者的心理协助。¹³

3. 司法(包括有罪不罚问题)和法治

13. 阿塞拜疆人权中心指出，腐败和缺少独立司法机构依然是阿塞拜疆的严重问题，造成新的不公正与政治性的审判和拘押案件。阿塞拜疆人权中心还指出，当局试图改善司法机构的负面形象，以司法机构抽查和清洗最腐败和最不称职的法官而更新法官。然而，这对于政治迫害、对媒体施压以及对酷刑案的调查几乎毫无影响，侵害者依然逍遥法外。¹⁴

14. 欧洲委员会专员建议阿塞拜疆继续执行在挑选和任命法官制度方面所采取的措施，侧重于候选人的品德、实际能力和人权标准知识，从而完成司法机构的改革，确保其完全独立、公正和有效；着手设立国家法官学院；增加司法机构的资金并为恰当司法保障更好的条件；鼓励将律师团体发展为独立于国家的专业律师协会；确保法律界适用道德准则并采取措施防止对律师不当施压；采取紧急措施加强司法判决的适当执行；根据国际标准采用少年司法制度。¹⁵

15. 欧洲委员会专员建议阿塞拜疆处理警方暴力行为问题：加强适当的培训和管控措施，系统调查所有虐待案件和对侵害者绳之以法，避免有罪不罚现象。¹⁶他还建议阿塞拜疆警方确保关于获得法律咨询权利的有效落实；确保被拘押者的亲属及时获悉拘押地点；并进一步改进审前拘押设施中的医疗和卫生条件。¹⁷

16. 监察员指出，阿塞拜疆于 2007 年 5 月 31 日通过了《前囚犯社会安排法》，以成功地使获释囚犯融入社会。2008 年 6 月 24 日通过了另一项《关于修订阿塞拜疆共和国惩处执行法和阿塞拜疆共和国刑事诉讼法》的新法律，为囚犯提供更广泛的权利，改善拘押条件和放宽通信审查，为囚犯参与劳动和社会活动提供更多机会。¹⁸监察员还指出，在司法部成立了一个非政府组织公共监测组，对监狱和拘押中心的条件进行定期独立监测，访问次数和时间或所选访问地点不限。¹⁹

17. SOS 儿童村阿塞拜疆分部指出，阿塞拜疆没有专门的少年司法制度和少年(家庭)法庭。2005 年，一个当地非政府组织网络发起游说活动，促进设立阿塞拜疆儿童权利监察员——将很快设立。在人权专员代理制度中另外设立儿童权利监察员(由总统任命，阿塞拜疆议会批准)，将极大改进该国的儿童权利状况，并支持民间社会努力改进立法和保护儿童免受暴力。²⁰

4. 隐私权、婚姻权和家庭生活权

18. 挪威难民事务理事会境内流离失所问题监测中心(“流离失所问题监测中心”)指出，阿塞拜疆法律不充分承认国内流离失所者妇女的子女有权继承被迫流离失所者身份。混合(被迫流离失所者和非被迫流离失所者)婚生子女的身份取决于父亲有无被迫流离失所者身份。流离失所者母亲和非流离失所者父亲的子女没有资格取得被迫流离失所者身份，而非流离失所者母亲和流离失所者父亲的子女可被授予被迫流离失所者身份。然而，如果拥有被迫流离失所者身份的妇女与非流离失所者男人离婚，则他们的婚生子女可以获得被迫流离失所者身份，因为妇女在离婚之后成为家长。²¹

19. SOS 儿童村阿塞拜疆分部指出，阿塞拜疆为儿童通过的大部分国家方案和全国行动计划没有充分落实。政府不同部门之间缺少协作和交流，对于有效执行这些方案和活动造成严重障碍。同样，大部分方案和行动计划的制订没有经实地认真研究，并且在全国范围适用之前对新制订的机制没有充分试行。²²

20. SOS 儿童村阿塞拜疆分部指出，阿塞拜疆共和国法律中规定了收养和监管机制。但是潜在的收养父母希望收养儿童时面临某些障碍。在阿塞拜疆，收养受限于程序复杂、官僚主义障碍和缺少透明度及制度腐败。收养父母还得不到政府的任何经济和其他支持。²³

21. 妇女与现代世界中心指出，主要由于下述基本因素，妇女不能充分享有性权利和生殖权：(1) 1998 年发生在卡拉巴赫的军事—政治事件造成许多青年男子死亡，从而对妇女增加了生育男童的压力；(2) 转型期间的经济困难使得大量男子出国寻求就业，留下妇女成为劳工主体；以及 (3) 冲突造成的社会和文化环境对妇女带来精神和情绪上的压力。²⁴

5. 宗教和信仰自由、言论自由、结社自由、和平集会自由，
以及公共和政治生活参与权

22. 贝克特基金会指出，尽管《宪法》明确规定保护阿塞拜疆的宗教自由，但是国家在法律上或实践上没有落实这些保护措施。²⁵ 贝克特基金会还指出，尽管《宪法》明确规定必须保护宗教自由，但阿塞拜疆政府将宗教视为对其安全和权力的威胁。对激进宗教团体和外国对宗教团体影响的担心，导致政府颁布严厉的宗教法律，试图通过繁琐和过于限制性的注册程序而控制宗教。²⁶

23. 免债欢庆运动指出，某些阿塞拜疆官员拒绝为具有基督教名字的儿童进行出生登记，最终限制了教育、医疗和旅行的享有。警方对注册或未注册的教会进行搜查。宗教资料受到检查，国际宗教自由协会阿塞拜疆分会两年多来未能获准注册。²⁷

24. 监察员指出，以前收到过耶和华见证人代表的申诉。监察员会见了这些代表，并对有关主管当局包括宗教事务委员会进行了调查。在某些案件中，发现这些人因违反《宗教自由法》而被拘押(即他们吸引少年进入他们的团体，分发非法资料)。²⁸

25. 良知与和平义务国际指出，阿塞拜疆至今没有通过立法以执行《宪法》关于允许以良知拒服兵役的规定。²⁹

26. 耶和华基督教见证人欧洲协会指出，耶和华见证人尽管合法注册，但在行使宗教自由以获得宗教资料和举行宗教聚会方面遭遇困难。政府机构非法搜查宗教会议，虐待与会者。以宗教和良知为由拒服兵役者受到刑事指控和判刑。宗教资料受到检查，通常被禁止带入境内或禁止进口。³⁰

27. 欧洲法律和司法中心指出，尽管外国人和无国籍人有权享有与阿塞拜疆公民同等的良知自由，但禁止他们从事宗教宣传活动。³¹

28. 阿塞拜疆人权中心指出，人权维护者通常被指责为国家叛徒。促进和平活动的人面临着特别的批评。³²

29. 欧洲委员会专员建议阿塞拜疆鼓励关于修改现行《诽谤法》的法律草案工作，取消以观点为由剥夺任何人自由的可能性。³³

30. 欧洲委员会专员建议阿塞拜疆简化非政府组织注册手续，在法定时间内作出答复；不延误地通过对 1998 年《集会自由法》的修订，并且根据准确和客观的标准审议每一项示威申请。³⁴

31. 公民劳工权保护联盟指出，1998 年 11 月 13 日通过的《集会自由法》旨在提供《宪法》所规定的和平集会自由权，但没有涉及这些权利的实际保护，而是规定关于禁止和限制集会的问题。2008 年 5 月 30 日对该法作了重大修订，从而落实集会自由权和对受侵犯权利的有效补偿权。然而，依然存在着需要克服的严重缺点。例如，向地方主管当局发出的所有集会通知书都被驳回。当局使用武力防止集会。公民劳工权保护联盟还指出，尽管已经开始总统选举，但是对集会自由权没有保障。³⁵

32. 监察员指出，阿塞拜疆于 2008 年 7 月 31 日通过了新的《国家支持记者概念》，规定国家支持记者和独立媒体的原则，包括财政援助和职业培训。³⁶

33. 无疆界记者指出，通信和信息技术部部长阿里·阿巴索夫于 2008 年 7 月 19 日告诉阿塞拜疆新闻署说，他要设立一个机构监督阿塞拜疆的互联网，以防止网络犯罪和保障网络安全。但是该机构的作用没有明确界定，有可能被用于限制网上自由。互联网监督将使主管当局在网上跟踪那些批评政府的人。³⁷

34. 监察员指出，选举权方面最近的发展是 2008 年 6 月通过了对《选举法》的 91 项修改。2005 年 5 月 11 日和 10 月 25 日通过的关于改进《选举法》的两个总统令禁止行政当局和警察干预该国选举进程。³⁸

6. 工作权和公正良好工作条件权

35. 流离失所问题监测中心指出，农村的绝大多数国内流离失所者失业。63%的国内流离失所者生活在贫困线之下，而整个阿塞拜疆公民的失业率是 20%。从而许多人离家去别处寻找工作。³⁹

7. 社会保障权和适足生活水准权

36. 监察员指出，在为一般性城市重建而拆除房屋的某些案件中，房主权利受到侵犯。他们或者没有获得赔偿，或者赔偿拖延很久。⁴⁰

37. 流离失所问题监测中心指出，在城市郊区，国内流离失所者主要生活在简易的棚屋，没有适当的空间、安全、照明、通风和基本设施。这些棚屋是用土坯、石头、枝棍、纸板和废金属这类材料建造的，由木头和灰泥连在一起。这些棚屋通常极小；因为没有牢固联接，所以房顶经常飞掉。地板由废料铺成，不能防止老鼠和蛇进入。由于没有取暖系统或适当的窗户，所以这些棚屋不能提供照明、保暖、通风、人身安全或隐私。生活在这类棚屋的许多国内流离失所者还必须应付饮用水和煤气缺乏以及土地贫脊问题。⁴¹

38. 监察员指出，阿塞拜疆将在该国各地区，包括国内流离失所者定居点建造新的诊治中心、医院和流动医院以及巨大的现代奥林匹克体育场。⁴²

39. 流离失所问题监测中心指出，冲突和流离失所在国内流离失所者之间带来了心理—社会紧张，他们中许多人似乎需要精神病治疗。由于战争、生活贫困和未来难测，流离失所/国内流离失所者遭受最多的似乎是创伤和不安全及孤独感。他们还比例不当地患有营养不良，婴儿死亡率高、肺结核、白喉和贫血症。⁴³

40. 妇女与现代世界中心指出，阿塞拜疆母婴死亡率高主要是由于：(1) 妇女对生殖健康的了解和知识不足或缺乏；(2) 尽管国家设施为孕妇提供免费保健，但缺少称职医生；以及(3) 尽管家庭在传统上特别关照孕妇的适当营养，但居民中普遍存在贫困现象。⁴⁴ 妇女与现代世界中心还指出，2006 年的阿塞拜疆婴儿死亡率(出生一年之内)是 0.75%，比其他欧洲国家高 10 倍。⁴⁵

41. SOS 儿童村阿塞拜疆分部指出，阿塞拜疆于 1999 年通过了《关于无父母关照儿童和孤儿的社会保护法》。该法规定，安置在孤儿院的每一儿童保留其关于财产、重新融入家庭、社会和教育支持以及安置期间的关照和离开孤儿院之后享有社会支持的权利。它还规定，有关政府机构对每一儿童的安置进行监督，在儿童离开孤儿院 3 个月之前，有关政府机构应当决定是否需要在其他地方安顿儿童。如果儿童没有父母留下的财产，政府应当负责儿童的安顿。然而，未成年人事务委员会和孤儿院主管当局没有采取必要措施确保儿童离开孤儿院后得到安顿。⁴⁶

8. 受教育权和参加社会的文化生活权

42. 监察员指出，尽管阿塞拜疆在教育领域继续开展有针对性的改革，并且每年建造更多的学校和提供现代化设备，但边远地区和国内流离失所者定居点的学校依然缺少教师和设备。⁴⁷

43. 流离失所问题监测中心说，阿塞拜疆确保流离失所和返乡儿童入学。国内流离失所者享有免费书包、校服、教材和练习册。然而，流离失所父母报告说，他们并不总是收到这些东西，因此必须为子女支付教材和服装。贫困导致某些学生退学。另外，早婚导致女童退学。⁴⁸

44. SOS 儿童村阿塞拜疆分部指出，阿塞拜疆有大约 52,000 名残疾儿童。因为学校不为他们提供适当设施，所以这类儿童大部分不上学。大部分学校不配备或者没有专门的班级、设备、有技能的教师和助教、适宜的课程其他教育材料为残疾儿童提供适当教育。这些儿童进入中小学的唯一可能是被安置在孤儿院。⁴⁹ SOS 儿童村阿塞拜疆分部还指出，阿塞拜疆已经采纳了包容性教育概念，2005 年制定了一个政府特别方案。然而，实施一直很慢，而且不一致，存在大量限制，包括公众对正规学校招纳残疾儿童与其他儿童一起上学所采取的普遍态度。主要的障碍是缺少政治意愿和对包容性教育概念的理解。缺少特别适用的课程、教材和学校设施妨碍具有特殊需求的儿童，包括残疾儿童的包容性教育。⁵⁰

9. 移徙者、难民和寻求庇护者

45. 阿塞拜疆人权中心指出，尽管超过 230,000 名其他难民甚至于 1998 年获得阿塞拜疆公民身份后依然享有难民地位，但 6,000 多车臣避难申请者群体持久面临着他们身份的登记问题。阿塞拜疆难民和国内流离失所者问题工作国家委员会依然拒绝与这些避难申请者打交道，将这一问题转交给巴库的联合国难民署办公室。⁵¹

46. 欧洲委员会的欧洲反对种族主义和不容忍委员会指出，它对阿塞拜疆当局通知俄罗斯当局关于俄罗斯公民试图在阿塞拜疆申请政治避难情况的做法表示关切。这一做法使遭受政治迫害的人陷于危险。⁵² 欧洲反对种族主义和不容忍委员会还指出，来自车臣的俄罗斯公民在阿塞拜疆陷于法律困境。他们获准进入阿塞拜疆领土，但是不能从当局得到任何身份证，使其居留合法化。如果警方逮捕

他们，他们能够显示的唯一文件是一张纸，表明他们在阿塞拜疆的联合国难民署登过记。⁵³

10. 国内流离失所者

47. 监察员指出，由于有大量的难民和国内流离失所者，阿塞拜疆遭遇世界上最大的流离失所问题，监察员定期关注国内流离失所者，进行实地访问，受理他们的申诉并协助他们解决问题。它指出，大量预算划拨花费于建造新的国内流离失所者定居点、改善基础设施和开办教育和卫生保健设施。截止 2007 年 12 月 29 日，已经关闭所有帐篷营地，将人们迁往新的定居点。然而，有一些报告说在农村地区缺少经济机会和就业机会，难民和国内流离失所者的失业率较高。⁵⁴

48. 流离失所问题监测中心指出，为重新安顿的国内流离失所者建造的新村与非流离失所的居民隔离，通常远离行政中心，没有交通设施。还不清楚的是，向新村搬迁在何种程度上是流离失所家庭有意识的自愿选择。他们在地点、基础设施和收入机会等方面事先可得到什么样的资料。⁵⁵

49. 欧洲委员会/欧洲反对种族主义和不容忍委员会指出，纳戈尔诺-卡拉巴赫冲突的后果之一是阿塞拜疆当局控制的阿塞拜疆领土上出现成千上万的难民和国内流离失所者。这包括来自亚美尼亚的难民和来自纳戈尔诺-卡拉巴赫及其相邻地区流离失所的人。尽管这些人中也有其他族裔血统的，但绝大多数难民和流离失所者是阿塞拜疆裔。这些人是种族歧视的受害者；他们由于族裔血统而被驱逐或被迫逃离，至今不能返回家园。⁵⁶

三、成绩、最佳做法、挑战和制约因素

50. 监察员指出，积极的发展之一是，以 2006 年 12 月 28 日的总统令通过了关于保护人权的第一个国家行动计划。为确保有效执行国家行动计划，设立了一个工作组，由监察员领导，独立监督、评估和协调各国家机构的联合行动。民间社会在该国的每一地区定期举行公共听证，以提高公众觉悟，并为其落实而讨论所有利益攸关者的协调和团结问题。议会成员、地方行政机构代表、法院、警方、检察院、市政府、地方少数民族社区、非政府组织和大众媒体参加这些公共听证。⁵⁷

51. 监察员指出，阿塞拜疆设立了一个非政府组织理事会，以进行能力建设和向非政府组织提供财政支持，促进该国民间社会的进一步发展。⁵⁸

52. 阿塞拜疆人权中心指出，政府与民间社会合作最成功的领域之一是监狱改革。2006年，司法部设立了10名非政府专家组成的公共委员会，以监督监狱状况。访问监狱的结果报告给该部的人权和公共关系司。根据公共委员会和外国专家的建议，议会于2008年6月24日修改了监狱立法，改善拘押标准。特别是增加了家人访问许可、食物包裹、在狱中商店的购买额以及对终身囚犯的电话，取消对高等教育、使用电视以及囚房中囚犯数量的某些限制。⁵⁹

53. 流离失所问题监测中心指出，阿塞拜疆政府通过一项决议和政令为大约70,000 占据私人公寓的流离失所者其他流离失所者提供支持，建议法院防止将国内流离失所者从其住所驱逐。法院判决大部分驳回了关于被占据住所权的申诉，确认在纳戈尔诺—卡拉巴赫冲突解决之前和国内流离失所者能够返回家园之前不执行这一权利。⁶⁰

54. 流离失所问题监测中心指出，政府已经设立了难民和国内流离失所者问题国家委员会，对政府官员进行关于国内流离失所者权利的培训，提高全民对国内流离失所问题的认识，收集关于国内流离失所者数量和下落的数据，在新村重新安置了大约90,000名国内流离失所者，并与国际和区域组织合作。⁶¹ 流离失所问题监测中心还指出，政府尽管制订政策和方案处理国内流离失所者的需求，但是没有与国内流离失所者协商。它也没有确保或便利国内流离失所者参与规划和实施所通过政策和方案。生活在新村的国内流离失所者已经表示他们将多么欢迎有机会事先陈述自己关于重新安置的意见。另外，在关于和平协定的谈判中没有征求国内流离失所者的意见。⁶²

四、国家重要优先事项、举措和承诺

不适用。

五、能力建设与技术援助

不适用。

注

¹ 下列利益攸关方为本概述的编写提供了资料。所有原始资料均可在www.ohchr.org 网站上查阅全文。(一个星号表示该非政府组织具有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咨商地位。)

民间社会

BF	The Becket Fund*, Washington D. C., USA
CLRPL	Citizens' Labour Rights Protection League, Baku, Azerbaijan
CWMW	Center "Women and Modern World", Baku, Azerbaijan, Joint Submission with LGBT Organization Labrys (Kyrgyzstan) and Sexual Rights Initiative
CPTI	Conscience and Peace Tax International*, Leuven, Belgium
EAJCW	The European Association of Jehovah's Christian Witnesses, London, the UK
ECLJ	European Centre for Law and Justice*, Strasbourg, France
JC	Jubilee Campaign, Virginia, USA
HRCA	Human Rights Center of Azerbaijan, Baku, Azerbaijan
IDMC	Internal Displacement Monitoring Centre of the Norwegian Refugee Council*, Oslo, Norway
RWB	Reporters Without Borders*, Paris, France
SOSCVAA	SOS Children's Villages-Azerbaijan Association, Azerbaijan

国家人权机构

Ombudsman	Commissioner for Human Rights (Ombudsman), Baku, Azerbaijan
-----------	---

区域组织

CoE	Council of Europe, Strasbourg, France
-----	---------------------------------------

² The Commissioner for Human Rights (Ombudsman), paras. 6 and 7.

³ The Ombudsman, para. 5.

⁴ The Ombudsman, para. 33.

⁵ Internal Displacement Monitoring Centre (IDMC), para. 3.

⁶ The Ombudsman, para. 30.

⁷ CWMW, para. 28.

⁸ SOS Children's Villages-Azerbaijan Association (SOSCVAA), p. 2.

⁹ The CoE Commissioner, para. 30.

¹⁰ Center "Women and Modern World" (CWMW), para. 8.

¹¹ CWMW, para. 31.

¹² The Ombudsman, para. 31. See also Jubilee Campaign (JC), para. 19.

¹³ The CoE Commissioner, para. 32.

¹⁴ Human Rights Center of Azerbaijan (HRCA), paras. 14 and 15.

¹⁵ The CoE Commissioner, para. 2.

¹⁶ The CoE Commissioner, para. 3.

¹⁷ The CoE Commissioner, paras. 4-7.

¹⁸ The Ombudsman, para. 19.

- ¹⁹ The Ombudsman, para. 21.
- ²⁰ SOSCVAA, p. 5. See also The CoE Commissioner, para. 9.
- ²¹ IDMC, para. 6.
- ²² SOSCVAA, p. 4.
- ²³ SOSCVAA, p. 4. See also The CoE Commissioner, para. 33.
- ²⁴ CWMW, para. 14.
- ²⁵ The Becket Fund (BF), p. 1.
- ²⁶ BF, p. 2.
- ²⁷ Jubilee Campaign (JC), para. 17.
- ²⁸ The Ombudsman, para. 29.
- ²⁹ Conscience and Peace Tax International (CPTI), p. 1. See also European Association of Jehovah's Christian Witnesses (EAJCW), p. 4.
- ³⁰ EAJCW, p. 1. See also The CoE Commissioner, para. 24.
- ³¹ European Centre for Law and Justice (ECLJ), p. 3.
- ³² HRCA, para. 2.
- ³³ The CoE Commissioner, para. 20.
- ³⁴ The CoE Commissioner, paras. 21-22.
- ³⁵ Citizens' Labour Rights Protection League (CLRPL), p.1.
- ³⁶ The Ombudsman, para. 27.
- ³⁷ Reporters Without Borders (RWB), p. 2.
- ³⁸ The Ombudsman, para. 22.
- ³⁹ IDMC, para. 9.
- ⁴⁰ The Ombudsman, para. 34.
- ⁴¹ IDMC, para. 20.
- ⁴² The Ombudsman, para. 15.
- ⁴³ IDMC, para. 24.
- ⁴⁴ CWMW, para. 16.
- ⁴⁵ CWMW, para. 18.
- ⁴⁶ SOSCVAA, p. 3.
- ⁴⁷ The Ombudsman, para. 15.
- ⁴⁸ IDMC, para. 26.
- ⁴⁹ SOSCVAA, p. 3.
- ⁵⁰ SOSCVAA, p. 3.
- ⁵¹ HRCA, para. 20.
- ⁵² CoE/ECRI, Second Report on Azerbaijan, para. 94.

⁵³ CoE/ECRI, para. 95.

⁵⁴ The Ombudsman, paras. 12 - 14.

⁵⁵ IDMC, para. 15.

⁵⁶ ECRI, Second Report on Azerbaijan, para. 76.

⁵⁷ The Ombudsman, para. 9.

⁵⁸ The Ombudsman, para. 10. See also HRCA, para. 4.

⁵⁹ HRCA, para. 17.

⁶⁰ IDMC, para. 18.

⁶¹ IDMC, para. 7.

⁶² IDMC, para. 10.

- - - - -